

项目代码：2306-440113-04-05-102127

#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番发改投批〔2023〕80号

## 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 农污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关于申请审批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农污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提高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改善人居环境，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农污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地址：该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

三、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计划对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巩固提升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建DN150~DN600不等的排水管约2994米、300×300~400×400雨水边沟约3015米、1000×1000~1500×1500雨水箱涵约203米、雨水立管约300米、各类检查井50座、雨水排出口1座等。具体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该项目估算总投资约698.74万元。资金来源：按照《广

州市番禺区水务局关于印发番禺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的通知》（番水〔2022〕220号）解决。

五、本项目后续无需向我局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

六、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7月21日



附件

##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农污巩固提升工程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水务局。